

北京明朝万达科技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瑞华审字[2015] 01360352 号

目 录

一、 审计报告	1
二、 已审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3
2、 利润表	5
3、 现金流量表	6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5、 财务报表附注.....	10

审计报告

瑞华审字[2015]01360352号

北京明朝万达科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明朝万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5年6月30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5年1-6月、2014年度、2013年度公司的利润表、公司的现金流量表和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

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5 年 6 月 30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伟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蕾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五日

资产负债表

2015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北京明朝万达科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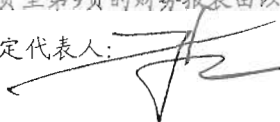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22,462,165.02	2,428,557.19	6,529,960.6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2	24,419,840.95	10,031,456.66	1,404,111.02
预付款项	六、3	2,657,995.66	2,368,847.54	1,225,034.9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六、4	2,901,569.84	1,697,283.86	1,053,810.15
存货	六、5	3,576,725.53	1,834,283.82	605,400.5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11,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56,018,297.00	18,360,429.07	11,329,317.4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6	7,402,926.65	7,687,328.83	6,543,686.66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六、7	14,010,156.62	14,617,002.06	10,120,285.24
开发支出	六、8	3,835,679.99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9	12,062,563.88	6,354,380.36	6,366,163.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311,327.14	28,658,711.25	23,030,135.12
资产总计		93,329,624.14	47,019,140.32	34,359,452.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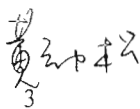
载于第10页至第58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3页至第9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2015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 北京明朝万达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0	7,100,000.00	20,000,000.00	14,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11	1,157,961.75	2,279,943.71	3,199,752.26
预收款项	六、12	1,376,459.89	2,344,054.03	5,322,029.13
应付职工薪酬	六、13	1,111,723.38	1,049,058.59	1,169,642.88
应交税费	六、14	1,593,278.52	179,154.08	166,591.5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六、15	1,923,901.82	7,801,255.69	849,901.9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263,325.36	33,653,466.10	24,707,917.8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16		4,300,000.00	2,795,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00,000.00	2,795,000.00
负债合计		14,263,325.36	37,953,466.10	27,502,917.84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六、17	18,702,146.44	12,820,019.74	12,820,019.74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18	115,100,016.92	23,482,138.05	23,482,138.05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19	-54,735,864.58	-27,236,483.57	-29,445,623.09
所有者权益合计		79,066,298.78	9,065,674.22	6,856,534.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3,329,624.14	47,019,140.32	34,359,452.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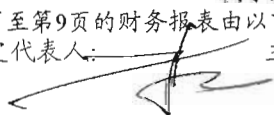
载于第10页至第58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3页至第9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15年1-6月

编制单位：北京明朝万达科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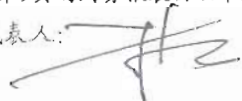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一、营业收入	六、20	18,055,856.50	33,836,139.40	17,491,505.28
减：营业成本	六、20	6,167,204.57	11,778,578.09	8,920,240.28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六、21	321,816.10	216,272.40	204,906.32
销售费用	六、22	3,913,385.86	10,941,487.65	10,675,980.63
管理费用	六、23	43,097,263.13	13,837,705.97	12,195,990.41
财务费用	六、24	2,061,402.58	2,398,778.13	723,216.40
资产减值损失	六、25	783,456.99	567,240.08	250,867.8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288,672.73	-5,903,922.92	-15,479,696.64
加：营业外收入	六、26	5,172,545.52	8,125,654.00	7,079,338.7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六、27	91,437.32	808.70	1,084,008.3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56,746.58
三、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33,207,564.53	2,220,922.38	-9,484,366.25
减：所得税费用	六、28	-5,708,183.52	11,782.86	-1,540,612.9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499,381.01	2,209,139.52	-7,943,753.3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7,499,381.01	2,209,139.52	-7,943,753.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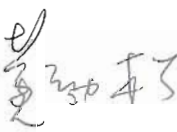
载于第10页至第58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3页至第9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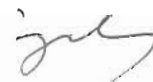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15年1-6月

编制单位：北京明朝万达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548,532.00	24,772,624.31	22,624,931.31
收到的税费返还		822,648.02	1,012,305.07	1,624,132.3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29	156,083.73	9,252,885.61	873,811.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27,263.75	35,037,814.99	25,122,875.5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934,426.50	11,743,400.15	10,581,907.2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274,356.75	19,143,119.89	18,356,733.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03,850.66	1,343,055.02	2,568,137.3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29	7,247,502.90	13,630,756.36	10,581,130.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260,136.81	45,860,331.42	42,087,908.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32,873.06	-10,822,516.43	-16,965,032.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09,702.49	3,831,040.96	963,929.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09,702.49	3,831,040.96	963,929.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8,702.49	-3,831,040.96	-963,929.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2,262,356.42		25,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24,000,000.00	1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29	35,915,000.00	17,330,000.00	8,03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177,356.42	41,330,000.00	47,03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900,000.00	18,000,000.00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05,173.04	2,137,846.10	733,642.7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29	41,797,000.00	10,640,000.00	13,952,698.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602,173.04	30,777,846.10	24,686,340.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575,183.38	10,552,153.90	22,343,659.2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033,607.83	-4,101,403.49	4,414,696.3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28,557.19	6,529,960.68	2,115,264.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462,165.02	2,428,557.19	6,529,960.6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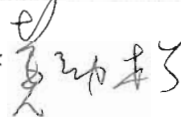
载于第10页至第58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3页至第9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二)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 北京明创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820,019.74				23,482,138.05						-29,445,623.09	6,856,534.7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820,019.74				23,482,138.05						-29,445,623.09	6,856,534.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09,139.52	2,209,139.5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209,139.52	2,209,139.5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2,820,019.74				23,482,138.05						-27,236,483.57	9,065,674.22

载于第10页至第38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3页至第9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北京明朝万达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北京明朝万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05 年 1 月由王东、王彩媚、刘洵及李宝球四位自然人以非专利技术出资设立, 注册资本 50 万元。2005 年 11 月, 王东、王彩媚、刘洵分别将其持有的部分股份合计 10 万元转让给自然人陈兰英, 转让完成后, 陈兰英持有本公司 10.00%的股份。

2006 年 5 月, 刘洵、李宝球、陈兰英将其持有的全部股份转让给喻波、李志涛、顾飞; 王东将其持有的部分股份转让给王彩媚、顾飞。本次转让完成后, 王彩媚持有本公司 37.00%的股份, 王东持有本公司 20.00%的股份, 喻波持有本公司 18.00%的股份, 顾飞持有本公司 15.00%的股份, 李志涛持有本公司 10.00%的股份。2006 年 10 月, 股东王彩媚将其持有的全部股份转让给王志海。

2007 年 7 月, 喻波以现金增资 150 万元, 增资完成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200 万元, 其中喻波持有本公司 79.50%的股份, 王志海持有本公司 9.25%的股份, 王东持有本公司 5.00%的股份, 顾飞持有本公司 3.75%的股份, 李志涛持有本公司 2.50%的股份。

2008 年 5 月, 王志海、喻波、顾飞、李志涛出资成立万达时代(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达时代”)。王志海、喻波、顾飞、李志涛将其持有的本公司全部股份、喻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74.50%的股份转让给万达时代。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 万达时代持有本公司 95.00%股份, 喻波持有本公司 5.00%股份。2008 年 10 月, 王志海、顾飞、李志涛以无形资产增资 300 万元, 本次增资完成后, 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500 万元, 其中王志海持有本公司 31.68%的股份, 万达时代持有本公司 38.00%的股份, 李志涛持有本公司 14.52%的股份, 顾飞持有本公司 13.80%的股份, 喻波持有本公司 2.00%的股份。

2009 年 11 月, 喻波以现金 150 万元、无形资产 350 万元对本公司增资, 本次增资完成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000 万元, 其中喻波持有本公司 51.00%的股份, 万达时代持有本公司 19.00%的股份, 王志海持有本公司 15.84%的股份, 李志涛持有本公司 7.26%的股份, 顾飞持有本公司 6.90%的股份。

2011 年 10 月, 万达时代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非专利技术出资 14.6356 万元、35.3644 万元股份分别转让给王东、王志海, 将其持有的 140.00 万元货币出资股份转让给王志海。喻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非专利技术出资股份 15 万元、54.6164 万元、10 万元、207.874 万元分别转让给周玉秀、顾飞、孙加光、王东。2011 年 12 月, 李志涛将其所

持有的全部股份转让给王志海、喻波、王东。本次转让完成后，本公司的股权结构为：王志海持有本公司 36.48% 的股份，喻波持有本公司 24.33% 的股份，王东持有本公司 24.33% 的股份，顾飞持有本公司 12.36% 的股份，周玉秀持有本公司 1.50% 的股份，孙加光持有本公司 1.00% 的股份。

2013 年 3 月公司股东王志海、喻波、王东、周玉秀、孙加光、顾飞分别以货币资金 2,248,788.00 元、832,524.00 元、2,432,524.00 元、150,000.00 元、100,000.00 元、1,236,164.00 元出资补足实收资本中原无形资产出资金额 700 万元。

2013 年 4 月，深圳市中兴合创成长基金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合创”）以现金方式对本公司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1,538,017.77 元。2013 年 4 月，王志海、喻波、王东、顾飞、周玉秀、孙加光将其持有的合计 1,346,486.67 元股权转让给南京中兴合盈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合盈”），本次转让完成后，本公司的股权结构为：王志海持有本公司 27.37% 的股份，喻波持有本公司 18.24% 的股份，王东持有本公司 18.24% 的股份，顾飞持有本公司 9.27% 的股份，周玉秀持有本公司 1.13% 的股份，孙加光持有本公司 0.75% 的股份，中兴合创持有本公司 13.33% 的股份，中兴合盈持有本公司 11.67% 的股份。

2014 年 1 月，江西立达新材料产业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江西立达”）以知识产权从原股东王志海、喻波、王东处受让 544,594.43 元的注册资本，2013 年 12 月以现金增资 1,282,001.97 元，本次增资完成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2,820,019.74 元。2013 年 9 月顾飞将其持有的全部股份转让给王志海、喻波、王东，本次转让完成后，本公司的股权结构为：王志海持有本公司 26.39% 的股份，喻波持有本公司 17.59% 的股份，王东持有本公司 17.59% 的股份，周玉秀持有本公司 1.01% 的股份，孙加光持有本公司 0.67% 的股份，中兴合创持有本公司 12.00% 的股份，中兴合盈持有本公司 10.50% 的股份，江西立达持有本公司 14.25% 的股份。

2015 年 5 月，北京明朝精英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现金增资 2,262,356.42 元，本次增资完成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5,082,376.16 元。

2015 年 6 月，中兴合盈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452,471.28 元转让给李冬梅；中兴合创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561,818.50 元分别转让给宋允前、朱灿明、王永选。江西立达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965,272.08 元分别转让给宋允前、李冬梅。同时，欧阳惠环等 16 位自然人及金禾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禾丰”）、深圳市达晨创丰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达晨创丰”）以现金增资 3,619,770.28 元。本次增资完成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8,702,146.44 元，其中王志海持有本公司 18.10% 的股份，明朝精英持有本公司 12.10% 的股份，喻波持有本公司 12.06% 的股份，王东持有本公司 12.06% 的股份，江西立达持有本公司 4.61% 的股份，金禾丰持有本公司 5.81% 的股份，中兴合创持有本公司 5.22% 的股份，中兴合盈持有本公司 4.78% 的

股份，达晨创丰持有本公司 2.90%的股份，李冬梅等 22 个自然人合计持有本公司 22.36%的股份。

本公司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10108007905747，法定代表人：王志海，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太月园 3 号楼五至六层。本公司注册资本 1870.214644 万元。经营范围：商用密码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销售 Chinasec（安元）可信网络安全平台软件 V3.0 版本（基本级）（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6 年 03 月 21 日）；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应用软件开发；基础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集成；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 值在 1.5 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

本财务报表于 2015 年 7 月 15 日业经本公司董事会决议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5 年 6 月 30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6、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

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

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

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 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

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7、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应收款项的账龄
投标保证金、备用金及职工借款组合	款项用途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 目	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投标保证金、备用金及职工借款组合	无需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③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如: 应收关联方款项; 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 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认减值损失, 计提坏账准备。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 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计入当期损益。但是, 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 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8、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发出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 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 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 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 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 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 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对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 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 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 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 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 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 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3	5%	31.67%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在期末时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2“长期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0、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采用直

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2“长期资产减值”。

12、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

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3、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14、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

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15、收入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具体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的收入类型包括软件销售收入、技术开发收入、技术服务收入和硬件销售收入四类，各类型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① 软件销售收入

软件产品是指经过工业和信息化部认证并获得著作权，销售时不转让所有权的软件产品，由此开发出来的软件具有自主知识产权、无差异化、可批量复制的特性。不需要安装调试的产品，在按合同约定将产品转移给对方后确认销售收入；需要提供定制开发、安装等后续服务的产品，按合同约定在项目实施完成并经对方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对于会计期末已实施但尚未完工验收的产品，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完工程度按照已发生成本占预算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② 技术开发

技术开发一般根据客户特别需求在对客户行业进行充分调查、分析的基础上，按

客户实际需求进行专门的软件定制开发，由此开发的软件不有通用性，一般按合同约定在项目实施完成并经对方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对于会计期末已实施但尚未完工验收的产品，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完工程度按照已发生成本占预算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③技术服务收入

服务为定期维护服务，定期维护服务是在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间为客户提供产品维护，其他服务则根据客户的需求和合同约定提供相应的信息安全服务。定期维护服务在服务期间采用直线法确认收入。

④硬件销售

是根据合同约定为客户采购硬件产品，不需要安装调试的，在按合同约定将第三方产品转移给对方后确认销售收入；需要安装调试的，按合同约定在项目实施完成并经对方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16、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规定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规定的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

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资本性投入不属于政府补助。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

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18、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4年初，财政部分别以财会[2014]6号、7号、8号、10号、11号、14号及16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年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要求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同时，财政部以财会[2014]2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4年修订）》（以下简称“金融工具列报准则”），要求在2014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的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本公司于2014年7月1日开始执行前述除金融工具列报准则以外的7项新颁布

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 2014 年年度财务报告时开始执行金融工具列报准则，并根据各准则衔接要求进行了调整，对当期和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准则名称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其对本公司的影响说明	对 2014 年 1 月 1 日/2013 年度相关财务报表项目的影响金额	
		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增加+/减少-
《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 年修订)》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 年修订)》及应用指南的相关规定	递延收益	4,30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4,300,000.00

19、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

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4）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6）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7%、6%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计缴。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 企业所得税：企业属于国家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享受减至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2) 企业提供的技术开发及技术服务：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在全国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3]37号）附件3的规定：对试点纳税人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

(3) 自产软件享受即征即退优惠：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其中实际税负=实缴增值税/收入。

六、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 2015 年 1 月 1 日，年末指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年指 2015 年 1-6 月，上年指 2014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7,078.93	4,622.78
银行存款	22,455,086.09	2,423,934.41
其他货币资金		
合 计	22,462,165.02	2,428,557.1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年 末 余 额				账 面 价 值
	账 面 余 额		坏 账 准 备		
	金 额	比 例 (%)	金 额	比 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765,687.34	100.00	1,345,846.40	5.22	24,419,840.9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25,765,687.34	100.00	1,345,846.40	5.22	24,419,840.95

(续)

类 别	年 初 余 额				账 面 价 值
	账 面 余 额		坏 账 准 备		
	金 额	比 例 (%)	金 额	比 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640,201.98	100.00	608,745.32	5.72	10,031,456.6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0,640,201.98	100.00	608,745.32	5.72	10,031,456.66

①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年 末 余 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24,994,266.77	1,249,713.34	5.00
1至2年	707,665.57	70,766.56	10.00
2至3年	48,055.00	14,416.50	30.00
3至4年	9,500.00	4,750.00	50.00
4至5年			
5年以上	6,200.00	6,200.00	100.00
合 计	25,765,687.34	1,345,846.40	5.22

(2)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37,101.08 元；本年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部队	7,500,000.00	1年以内	29.11	375,000.00
上海辰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881,827.65	1年以内、1-2年	11.18	154,976.38
北京中软泰和科技有限公司	2,140,195.13	1年以内	8.31	107,009.76
北京创佳互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750,000.00	1年以内	6.79	87,5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84,000.00	1年以内	6.15	79,200.00
合 计	15,856,022.78		61.54	803,686.13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年 末 余 额		年 初 余 额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1年以内	2,275,139.14	85.59	1,985,991.02	83.85
1至2年	73,310.62	2.76	73,310.62	3.09
2至3年	42,248.00	1.59	42,248.00	1.78
3年以上	267,297.90	10.06	267,297.90	11.28
合 计	2,657,995.66	100.00	2,368,847.54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铵泰克(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	399,026.00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北京华软联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供应商	280,000.00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北京辉华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	256,140.00	1年以内、1-2年	未到结算期
思睿嘉得(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供应商	100,000.00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深圳市安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供应商	79,694.00	3年以上	未到结算期
合 计		1,114,860.00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 别	年 末 余 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58,939.05	46.21	255,718.55	17.53	1,203,220.5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98,349.34	53.79			1,698,349.34
合 计	3,157,288.39	100.00	255,718.55	8.10	2,901,569.84

(续)

类 别	年 初 余 额				账 面 价 值
	账 面 余 额		坏 账 准 备		
	金 额	比 例 (%)	金 额	比 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31,820.89	27.89	209,362.64	39.37	322,458.2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74,825.61	72.11			1,374,825.61
合 计	1,906,646.50	100.00	209,362.64	10.98	1,697,283.86

①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年 末 余 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083,411.05	54,170.55	5.00
1至2年	22,290.00	2,229.00	10.00
2至3年	24,000.00	7,200.00	30.00
3至4年	274,238.00	137,119.00	50.00
4至5年			
5年以上	55,000.00	55,000.00	100.00
合 计	1,458,939.05	255,718.55	17.53

(2)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6,355.91 元；本年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职工备用金	2,748,856.33	1,767,067.55
代职工及其他单位垫付款项	26,759.21	12,072.10
其他	381,672.85	127,506.85
合 计	3,157,288.39	1,906,646.5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北京嘉友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	878,881.00	1年以内	27.84	43,944.05
北京大洋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	304,166.00	1年以内以及3-4年	9.63	130,183.30
许云青	备用金	266,070.00	1年以内	8.43	
郭斌	备用金	99,820.00	1年以内	3.16	
周玉秀	备用金	83,134.86	1年以内、1-2年、4-5年、5年以上	2.63	
合 计		1,632,071.86		51.69	174,127.35

5、存货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在产品	2,323,983.27		2,323,983.27
库存商品	1,187,945.61		1,187,945.61
发出商品	64,796.65		64,796.65
合 计	3,576,725.53		3,576,725.53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在产品	249,533.10		249,533.10
库存商品	1,116,568.82		1,116,568.82
周转材料	700.00		700.00
发出商品	467,481.90		467,481.90
合 计	1,834,283.82		1,834,283.82

6、固定资产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购置	在建工程转入	企业合并增加	处置或报废 其他转出	
一、原值合计	10,722,272.37	1,388,078.56				12,110,350.9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设备						
电子发展基金项目设备	10,722,272.37	1,388,078.56				12,110,350.93
信息安全专项						
二、累计折旧和摊销	—	本年计提	直接转入	企业合并增加	处置或报废 其他转出	—
累计折旧和摊销合计	3,034,943.54	1,672,480.74				4,707,424.2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设备	3,034,943.54	1,672,480.74				4,707,424.28
电子发展基金项目设备						
信息安全专项						
三、减值准备	—	本年计提	直接转入	企业合并增加	处置或报废 其他转出	—
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设备						
电子发展基金项目设备						
信息安全专项						
四、账面价值合计	7,687,328.83					7,402,926.6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设备	7,687,328.83					7,402,926.65
电子发展基金项目设备						
信息安全专项						

7、无形资产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购置	内部研发	企业合并增加	处置	其他转出	
一、账面原值	19,351,925.75	400,000.00					19,751,925.75
土地及海域使用权							
软件系统	578,050.46	400,000.00					978,050.46
专利技术							
非专利技术	18,773,875.29						18,773,875.29
二、累计摊销	—	本年摊销	直接转入	企业合并增加	处置	其他转出	—
累计摊销合计	4,734,923.69	1,006,845.44					5,741,769.14
土地及海域使用权							
软件系统	138,092.63	84,818.72					222,911.35
专利技术							
非专利技术	4,596,831.06	922,026.72					5,518,857.79
三、减值准备	—	本年计提	直接转入	企业合并增加	处置	其他转出	—
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及海域使用权							
软件系统							
专利技术							
非专利技术							
四、账面价值合计	14,617,002.06						14,010,156.62
土地及海域使用权							
软件系统	439,957.83						755,139.11
专利技术							
非专利技术	14,177,044.23						13,255,017.51

注：本年末通过公司内部研究开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为74.21%。

8、开发支出

项 目	年初 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内部开发支 出	企业合 并增加	其 他	确认为无 形资产	转入当 期损益	
Chinasec(安元)移动安全管理平台V3.1		442,872.46					442,872.46
Chinasec(安元)数据安全审计网关V1.0		204,688.74					204,688.74
Chinasec(安元)数据安全DLP控制模块V3.1		980,959.60					980,959.60
Chinasec(安元)数据安全移动存储模块V3.1		735,719.73					735,719.73
Chinasec(安元)数据安全负载服务器模块V3.1		735,719.73					735,719.73
Chinasec(安元)数据安全移动终端模块V3.1		735,719.73					735,719.73
合 计		3,835,679.99					3,835,679.99

注：本公司各项目资本化的依据为通过评审立项，项目开发工作开展，完成开发设计方案并达到预期要求；开始时点为通过评审立项并开展开发工作；截止期末，上述项目尚未完工。

9、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601,564.95	240,234.74	818,107.96	122,716.19
可抵扣亏损	78,815,527.67	11,822,329.14	41,544,427.88	6,231,664.17
合 计	80,417,092.62	12,062,563.88	42,362,535.84	6,354,380.36

10、短期借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7,100,000.00	7,000,000.00
抵押借款		4,000,000.00
保证借款		9,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 计	7,100,000.00	20,000,000.00

注：质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 3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

资产。

11、应付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881,481.75	1,866,493.71
1-2年	210,200.00	335,880.00
2-3年	39,730.00	39,730.00
3年以上	26,550.00	37,840.00
合 计	1,157,961.75	2,279,943.71

12、预收款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580,163.03	1,049,298.48
1-2年	249,985.61	479,867.65
2-3年	466,071.25	731,147.90
3年以上	80,240.00	83,740.00
合 计	1,376,459.89	2,344,054.03

13、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049,058.59	11,326,161.49	11,263,496.70	1,111,723.3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 提存计划		501,338.48	501,338.48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 福利				
合 计	1,049,058.59	11,827,499.97	11,764,835.18	1,111,723.38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49,058.59	10,680,016.19	10,617,351.40	1,111,723.38
2、职工福利费		68,345.00	68,345.00	
3、社会保险费		364,278.30	364,278.30	
其中：医疗保险费		315,683.49	315,683.49	
工伤保险费		24,051.99	24,051.99	
生育保险费		24,542.82	24,542.82	
4、住房公积金		213,522.00	213,522.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 计	1,049,058.59	11,326,161.49	11,263,496.70	1,111,723.3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75,659.32	475,659.32	
2、失业保险费		25,679.16	25,679.16	
3、企业年金缴费				
合 计		501,338.48	501,338.48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分别按员工基本工资的 20%、1%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14、应交税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1,266,008.99	34,948.56
个人所得税	175,085.47	121,811.45
城市维护建设税	88,774.04	13,063.21
教育费附加	38,046.01	5,598.52
地方教育费附加	25,364.01	3,732.34
合 计	1,593,278.52	179,154.08

15、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明细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1,555,493.47	7,241,095.76
1至2年	121,417.46	168,166.35
2至3年	118,279.70	254,330.70
3年以上	128,711.19	137,662.88
合 计	1,923,901.82	7,801,255.69

(2)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员工款	312,357.76	1,106,862.99
外部借款	1,032,593.34	5,991,926.67
其他	578,950.72	702,466.03
合 计	1,923,901.82	7,801,255.69

16、递延收益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300,000.00		4,300,000.00		
合 计	4,300,000.00		4,300,000.00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政府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收益相关
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项目	1,500,000.00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信息安全专项资金款	2,250,000.00		2,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重大联合攻关项目款	150,000.00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创业投资基金	400,000.00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4,300,000.00		4,300,000.00			

17、实收资本

(1) 2015年1-6月实收资本变动情况

投资者名称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持股比例(%)
王志海	3,382,535.79			3,382,535.79	18.10
北京明朝精英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注1)		2,262,356.42		2,262,356.42	12.10
喻波	2,255,022.64			2,255,022.64	12.06
王东	2,255,022.64			2,255,022.64	12.06
江西立达新材料产业创业投资中心(注2)	1,826,596.40		965,272.08	861,324.32	4.61
金禾丰投资有限公司(注4)		1,085,931.09		1,085,931.09	5.81
深圳市中兴合创成长基金企业(注3)	1,538,017.77		561,818.50	976,199.27	5.22
南京中兴合盈创业投资基金(注3)	1,346,486.67		452,471.28	894,015.39	4.78
深圳市达晨创丰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注4)		542,965.55		542,965.55	2.90
李冬梅(注2、注3)		935,107.32		935,107.32	5.00
宋允前(注2、注3)		935,107.32		935,107.32	5.00
邓瀚(注4)		331,812.29		331,812.29	1.77
顾珮瑾(注4)		271,482.78		271,482.78	1.45
郎书伟(注4)		241,318.02		241,318.02	1.29
马晓真(注4)		180,988.51		180,988.51	0.97
赵福君(注4)		180,988.51		180,988.51	0.97
周玉秀	129,802.70			129,802.70	0.69
周巍(注4)		120,659.01		120,659.01	0.65
李卿(注4)		120,659.01		120,659.01	0.65
胡冬梅(注4)		90,494.26		90,494.26	0.48
孙加光	86,535.13			86,535.13	0.46
朱灿明(注3)		60,329.50		60,329.50	0.32
欧阳惠环(注4)		60,329.50		60,329.50	0.32
范丽坤(注4)		60,329.50		60,329.50	0.32
蔡云鹏(注4)		60,329.50		60,329.50	0.32
侯芳(注4)		60,329.50		60,329.50	0.32
王健婷(注4)		60,329.50		60,329.50	0.32
张克林(注4)		60,329.50		60,329.50	0.32
熊人杰(注4)		60,329.50		60,329.50	0.32
王永选(注3)		49,017.72		49,017.72	0.26
蔡懋修(注4)		30,164.75		30,164.75	0.16
合计	12,820,019.74	7,861,688.56	1,979,561.86	18,702,146.44	100.00

注 1：本年度北京明朝精英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对本公司增资，新增注册资本 226.235642 万元；

注 2：本年度江西立达新材料产业创业投资中心将其持有的合计 96.527208 万元注册资本分别转让给宋允前、李冬梅。

注 3：本年度公司原股东深圳市中兴合创成长基金企业及南京中兴合盈创业投资基金将其持有的合计 101.428978 万元注册资本分别转让给李冬梅等四个自然人；

注 4：本年度公司与金禾丰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达晨创丰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及郎书伟等签订协议对本公司进行增资，其中注册资本增加 361.977028 万元，资本公积增加 5,638.022972 万元。

（2）2014 年度实收资本变动情况

投资者名称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持股比例(%)
王志海	3,382,535.79			3,382,535.79	26.39
喻波	2,255,022.64			2,255,022.64	17.59
王东	2,255,022.64			2,255,022.64	17.59
周玉秀	129,802.70			129,802.70	1.01
孙加光	86,535.13			86,535.13	0.67
深圳市中兴合创成长基金 企业	1,538,017.77			1,538,017.77	12.00
南京中兴合盈创业投资基 金	1,346,486.67			1,346,486.67	10.50
江西立达新材料产业创业 投资中心	1,826,596.40			1,826,596.40	14.25
合计	12,820,019.74			12,820,019.74	100.00

（3）2013 年度实收资本变动情况

投资者名称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持股比例(%)
王志海(注2、注3、注4)	3,648,788.00	458,449.92	724,702.13	3,382,535.79	26.39
喻波(注2、注3、注4)	2,432,524.00	305,633.12	483,134.48	2,255,022.64	17.59
王东(注2、注3、注4)	2,432,524.00	305,633.12	483,134.48	2,255,022.64	17.59
顾飞(注2、注4)	1,236,164.00		1,236,164.00		
周玉秀(注2)	150,000.00		20,197.30	129,802.70	1.01
孙加光(注2)	100,000.00		13,464.87	86,535.13	0.67
深圳市中兴合创成长基金企业(注1)		1,538,017.77		1,538,017.77	12.00
江西立达新材料产业创业投资中心(注3)		1,826,596.40		1,826,596.40	14.25
南京中兴合盈创业投资基金(注2)		1,346,486.67		1,346,486.67	10.50
	10,000,000.00	5,780,817.00	2,960,797.26	12,820,019.74	100.00

注1：本年度深圳市中兴合创成长基金企业与本公司签订协议，出资800万取得13.33%的股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153.801777万元，新增资本公积646.198223万元；

注2：本年度南京中兴合盈创业投资基金与本公司签订协议，出资700万从原股东王志海、喻波、王东、顾飞、周玉秀、孙加光处受让本公司11.67%的股权，受让后占新增注册资本金额134.648667万元；

注3：本年度江西立达新材料产业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江西立达”)与公司原股东王志海、喻波、王东签订协议，以54.459443万元受让其持有的4.72%股权。同时，江西立达对本公司增资1000万元，其中注册资本增加128.200197万元，资本公积增加871.799803万元；

注4：本年度本公司原股东顾飞将其剩余股权全部受让给王志海、喻波、王东。

18、资本公积

(1) 2015年1-6月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资本溢价(注1)	15,179,980.26	56,380,229.72		71,560,209.98
其他资本公积(注2)	8,302,157.79	35,237,649.15		43,539,806.94
合计	23,482,138.05	91,617,878.87		115,100,016.92

注1：本年度资本公积-资本溢价的增加详见附注17、实收资本。

注2：本年度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的增加系股份支付事项产生，详见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2) 2014 年度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资本溢价	15,179,980.26			15,179,980.26
其他资本公积	8,302,157.79			8,302,157.79
合 计	23,482,138.05			23,482,138.05

(3) 2013 年度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资本溢价		15,179,980.26		15,179,980.26
其他资本公积	1,302,157.79	7,000,000.00		8,302,157.79
合 计	1,302,157.79	22,179,980.26		23,482,138.05

注 1: 本年度资本公积-资本溢价增加详见附注 17、实收资本;

注 2: 本年度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增加系原股东以现金补足以前年度无形资产出资, 将原出资转入资本公积。

19、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7,236,483.57	-29,445,623.09	-21,501,869.74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7,236,483.57	-29,445,623.09	-21,501,869.74	
加: 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499,381.01	2,209,139.52	-7,943,753.35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其他转入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年末未分配利润	-54,735,864.58	-27,236,483.57	-29,445,623.09	

2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8,055,856.50	33,836,139.40	17,491,505.28
其他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合计	18,055,856.50	33,836,139.40	17,491,505.28
主营业务成本	6,167,204.57	11,778,578.09	8,920,240.28
其他业务成本			
营业成本合计	6,167,204.57	11,778,578.09	8,920,240.28

(2) 主营业务(业务分部)

产品名称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软件	13,147,515.65	3,670,558.83	16,603,233.78	4,152,973.21	7,686,500.56	2,982,249.73
技术开发	1,786,854.78	868,864.64	9,739,358.96	2,199,832.37	4,916,518.84	3,409,051.59
技术服务	580,649.76	319,971.29	2,160,313.15	736,950.94	2,056,958.92	838,241.47
硬件	2,540,836.31	1,307,809.81	5,333,233.51	4,688,821.57	2,831,526.96	1,690,697.49
小 计	18,055,856.50	6,167,204.57	33,836,139.40	11,778,578.09	17,491,505.28	8,920,240.28
减：内部抵销数						
合 计	18,055,856.50	6,167,204.57	33,836,139.40	11,778,578.09	17,491,505.28	8,920,240.28

(3)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期间	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合计	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
2015年1-6月	8,976,476.37	49.72
2014年	10,303,162.51	30.45
2013年	4,676,161.91	26.73

21、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7,726.06	126,158.90	118,489.18
教育费附加	134,090.04	90,113.50	86,417.14
合 计	321,816.10	216,272.40	204,906.32

注：各项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22、销售费用

项 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职工薪酬	2,525,000.07	6,559,199.45	5,933,042.55
招待费	460,072.50	1,311,910.11	2,216,739.12
差旅费	374,427.22	1,089,613.93	798,947.00
展览费		338,113.20	132,925.98
服务费	277,639.45	1,308,330.71	930,571.61
印刷费	145,132.04	82,669.80	70,675.00
会议费	81,183.08	75,434.81	110,205.49
办公费	26,750.50	40,272.06	60,631.36
交通费	14,858.10	44,053.96	40,678.70
折旧	6,854.29	31,531.82	127,721.92
其他	1,468.61	60,357.80	253,841.90
合 计	3,913,385.86	10,941,487.65	10,675,980.63

23、管理费用

项 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股份支付	35,237,649.15		
租赁费	1,943,456.27	4,040,551.26	3,085,950.00
工资	1,375,422.23	2,732,848.32	2,460,497.46
无形资产摊销	1,006,845.44	1,492,073.00	786,652.27
折旧	1,633,289.23	2,313,844.05	293,070.00
研发费	624,377.33	737,835.82	2,714,536.52
物业费	273,518.43	173,652.79	
低值易耗品摊销	210,753.73	63,563.02	145,309.39
办公费	152,198.96	320,446.31	103,493.69
招待费	143,351.43	306,474.70	138,241.60
其他	496,400.93	1,656,416.70	2,468,239.48
合 计	43,097,263.13	13,837,705.97	12,195,990.41

注：本期股份支付事项详见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24、财务费用

项 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利息支出	2,067,839.71	2,405,359.44	733,642.71
减：利息收入	8,119.63	9,464.45	13,605.47
减：利息资本化金额			
汇兑损益			
减：汇兑损益资本化金额			
其他	1,682.50	2,883.14	3,179.16
合 计	2,061,402.58	2,398,778.13	723,216.40

25、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坏账损失	783,456.99	567,240.08	250,867.88
合 计	783,456.99	567,240.08	250,867.88

26、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详见下表：政府补助明细表）	5,138,648.02	8,113,725.07	5,079,132.35	4,316,000.00
其他	33,897.50	11,928.93	2,000,206.40	33,897.50
合 计	5,172,545.52	8,125,654.00	7,079,338.75	4,349,897.50

其中，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重大攻关项目补贴款	150,000.00	375,000.00	375,000.00	与收益相关
信息安全专项资金款	2,250,000.00	2,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项目	1,500,000.00	4,000,000.00	2,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创业投资基金	400,000.00	470,000.00	7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款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关村国内专利促进资金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申请费补助	7,000.00	3,42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中关村企业信用促进会补贴款	9,000.00	3,000.00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退税	822,648.02	1,012,305.07	1,624,132.35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5,138,648.02	8,113,725.07	5,079,132.35	

27、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56,746.5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56,746.58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支出	5,000.00		5,000.00	5,000.00
其他	86,437.32	808.70	822,261.78	86,437.32
合 计	91,437.32	808.70	1,084,008.36	91,437.32

28、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递延所得税调整	-5,708,183.52	11,782.86	-1,540,612.90
合 计	-5,708,183.52	11,782.86	-1,540,612.9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利润总额	-33,207,564.53	2,220,922.38	-9,484,366.2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981,134.68	333,138.36	-1,422,654.9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27,048.84	-321,355.50	-117,957.9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所得税费用	-5,708,183.52	11,782.86	-1,540,612.90

29、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备用金	98,066.60	157,751.17	
补贴收入	7,000.00	8,609,720.00	600,000.00
诚意保证金		381,887.00	260,000.00
其他	51,017.13	103,527.44	13,811.87
合 计	156,083.73	9,252,885.61	873,811.87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租赁费	1,943,456.27	3,748,940.76	3,137,050.00
支付员工备用金	1,813,759.47	2,654,225.12	1,380,479.53
支付的押金及保证金	1,067,281.00	450,000.00	323,595.70
经营费用	2,423,006.16	6,777,590.48	5,740,005.67
合 计	7,247,502.90	13,630,756.36	10,581,130.90

(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个人及非金融机构借款	35,915,000.00	17,330,000.00	8,030,000.00
合 计	35,915,000.00	17,330,000.00	8,030,000.00

(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归还个人及非金融机构借款	41,797,000.00	10,640,000.00	13,952,698.00
合 计	41,797,000.00	10,640,000.00	13,952,698.00

3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7,499,381.01	2,209,139.52	-7,943,753.35
加：资产减值准备	783,456.99	567,240.08	250,867.8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672,480.74	2,381,381.69	417,581.14
无形资产摊销	1,006,845.44	1,492,073.00	786,652.2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6,746.5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067,839.71	2,405,359.44	733,642.7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708,183.52	11,782.86	-6,366,163.2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42,441.71	-1,228,883.24	247,029.4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881,818.39	-10,414,631.90	1,238,408.1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383,673.09	-8,245,977.88	-6,586,044.65
其他	29,952,001.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32,873.06	-10,822,516.43	-16,965,032.9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22,462,165.02	2,428,557.19	6,529,960.68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2,428,557.19	6,529,960.68	2,115,264.36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033,607.83	-4,101,403.49	4,414,696.32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现金	22,462,165.02	2,428,557.19	6,529,960.68
其中：库存现金	7,078.93	4,622.78	43,656.1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2,455,086.09	2,423,934.41	6,486,304.5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462,165.02	2,428,557.19	6,529,960.6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应收账款	25,765,687.34	质押借款
公司专利权	0	质押借款
合 计	25,765,687.34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情况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王志海、喻波、王东。

2、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马劼蕙	本公司股东之直系亲属
蔡艳	本公司股东之直系亲属
王志海	持有本公司18.10%的股份
王东	持有本公司12.06%的股份
喻波	持有本公司12.06%的股份
周玉秀	持有本公司0.69%的股份
孙加光	持有本公司0.46%的股份
深圳市中兴合创成长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本公司5.22%的股份

3、关联方交易情况

（1）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 起始日	担保 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履行完毕
王志海、王东、喻波	5,000,000.00	2014/9/18	2015/9/17	否
合 计	5,000,000.00			

(2) 关联方资金拆借

①2015 年 1-6 月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 明
拆入:				
王志海	1,000,000.00	2015/2/12	2015/6/5	为本公司提供借款
王志海	1,000,000.00	2015/3/18	2015/5/6	为本公司提供借款
王志海	1,000,000.00	2015/3/18	2015/5/6	为本公司提供借款
王志海	2,000,000.00	2015/5/27	2015/6/5	为本公司提供借款
王志海	1,000,000.00	2015/6/2	2015/6/5	为本公司提供借款
王志海	700,000.00	2015/3/19	2015/6/10	为本公司提供借款
王志海	300,000.00	2015/3/27	2015/6/10	为本公司提供借款
王志海	490,000.00	2015/3/13	2015/5/11	为本公司提供借款
周玉秀	490,000.00	2015/1/14	2015/3/12	为本公司提供借款
周玉秀	240,000.00	2015/2/4	2015/4/3	为本公司提供借款
合 计	8,220,000.00			

②2014 年度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 明
拆入:				
王志海	1,000,000.00	2014/5/20	2014/9/24	为本公司提供借款
王志海	1,000,000.00	2014/5/21	2014/9/26	为本公司提供借款
王志海	1,000,000.00	2014/5/22	2014/10/8	为本公司提供借款
王志海	270,000.00	2014/9/27	2015/6/10	为本公司提供借款
王志海	300,000.00	2014/3/28	2014/4/29	为本公司提供借款
王志海	490,000.00	2014/8/4	2014/9/25	为本公司提供借款
王志海	490,000.00	2014/11/7	2015/1/6	为本公司提供借款
周玉秀	240,000.00	2014/8/7	2014/9/23	为本公司提供借款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 明
周玉秀	240,000.00	2014/11/4	2014/12/26	为本公司提供借款
合 计	5,030,000.00			

③2013 年度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 明
拆入:				
王志海	200,000.00	2013/6/21	2013/7/19	为本公司提供借款
王志海	950,000.00	2013/7/8	2013/8/30	为本公司提供借款
王志海	550,000.00	2013/7/9	2013/8/30	为本公司提供借款
王志海	1,000,000.00	2013/7/15	2013/7/19	为本公司提供借款
王志海	200,000.00	2013/7/16	2013/7/19	为本公司提供借款
周玉秀	490,000.00	2013/4/16	2013/12/4	为本公司提供借款
周玉秀	240,000.00	2013/4/12	2013/9/30	为本公司提供借款
周玉秀	250,000.00	2013/6/18	2013/8/8	为本公司提供借款
合 计	3,880,000.00			

(3) 关联方抵押情况

关联方	抵押物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王志海	X 京房权证丰字第 077384 号	2015/3/20	2015/6/26	以个人财产为本公司借款提供抵押
马劼蒨	京房权证朝私字第 278980 号	2015/3/20	2015/6/26	以个人财产为本公司借款提供抵押
蔡艳	X 京房权证海字第 428766 号	2015/3/20	2015/6/26	以个人财产为本公司借款提供抵押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中兴合创成长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77,506.85		77,506.85	
周玉秀	83,134.86		83,134.86	

项目名称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王志海	77,028.75		152,028.75	
喻波	50,082.00		36,749.00	
王东	47,531.00		2,240.00	
合计	335,283.46		351,659.46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		
周玉秀	100,000.00	100,000.00
喻波	89,818.77	89,818.77
王东	46,047.27	78,171.47
孙加光	20,388.46	22,738.46
王志海		762,000.00
合计	256,254.50	1,052,728.70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股份支付对经营业绩重大影响

2015 年 1 月，公司股东为激励管理层及部分有限员工，经股东会决议通过同意由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志海、喻波、王东设立有限合伙企业作为实施股权激励平台，2015 年 6 月，该激励平台以现金方式对本公司进行增资。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于本期确认股份支付 35,237,649.15 元，相应增加公司本期管理费用和资本公积。

十二、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56,746.5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325,000.00	7,101,420.00	3,455,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6,539.82	11,120.23	1,172,944.6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5,237,649.15		
小 计	-30,979,188.97	7,112,540.23	4,371,198.04
所得税影响额	-4,646,878.35	1,066,881.03	655,679.7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 计	-26,332,310.62	6,045,659.20	3,715,518.33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2015年1-6月	587.09	-2.15	-2.15
	2014年度	27.75	0.17	0.17
	2013年度	527.85	-0.71	-0.71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 的净利润	2015年1-6月	24.92	-0.09	-0.09
	2014年度	-48.19	-0.30	-0.30
	2013年度	774.74	-1.04	-1.04





营业执照

(副本) (5-1)

注册号 110000013615629



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剑涛(委派杨剑涛为代表), 顾仁荣(委派顾仁荣为代表)

成立日期 2011年02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2月22日至 2061年02月21日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5年04月17日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顾仁荣

办公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11010130

注册资本(出资额)：1014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022号

批准设立日期：2011-02-14

证书序号：NO. 01962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一年四月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3. 有效期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证书编号: 11000/650256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7年 11月16日

2008年 3月 20日



姓名: 张伟
Full name: Zhang Wei
性别: 男
Sex: Male
出生日期: 1978-7-10
Date of birth: 1978-7-10
工作单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Working unit: Dahua Accounting Firm Co., Ltd.
身份证号: 371081197807100016
Identity card no: 371081197807100016

注意事项

1. 注册会计师执业行业: 必须取得相应执业证书。
2. 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 不得转让、涂改。
3. 注册会计师执业行业: 必须取得相应执业证书。
4. 本证书和通知: 必须取得相应执业证书。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2013年 7月 1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特殊普通合伙)

转出协会盖章: 2013年 7月 1日

同意调入: 2013年 7月 1日

转入协会盖章: 2013年 7月 1日



姓名: _____
 Full name: _____
 性别: _____
 Sex: _____
 出生日期: _____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_____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Identity card No.: _____



注册日期: _____
 Registration date: _____
 有效期至: _____
 Validity period: _____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resign and leave

同意调入
 Agree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resign and leave

同意调入
 Agree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resign and leav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resign and leave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resign and leave

同意调入
 Agree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resign and leave